

## 附件 3-4 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

###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/湖南省妇幼保健院）的（湖南省妇幼保健院病房改造提升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第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湖南省妇幼保健院病房改造提升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第二次）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湖南建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9人，营业收入为5021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50.0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湖南建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1月20日